

人民法院公告

本院在执行申请执行人刘迎科与被执行人郝文胜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中,将通过京东网络司法拍卖平台进行委托拍卖。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拍卖标的:被执行人郝文胜名下凯迪拉克牌小型越野客车一辆,车牌号:冀AM955R。车辆识别代号3GYFN9E56CS606379,发动机号LFW6CS606379。

拍卖标的权属所有人:郝文胜

拍卖机构:石家庄市裕华区人民法院

拍卖时间:2020年9月29日上午10时至2020年9月30日上午10时

联系电话:0311-88706067

享有优先购买权人或其他参加竞买的单位和个人需要了解上述拍卖物的有关事宜的,请直接与石家庄市裕华区人民法院联系。

石家庄市裕华区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闫日红、闫志玲:

本院受理海南中和农信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诉你、杨学峰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冀0726民初150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你可在民事裁定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河北省张家口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蔚县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杨新芳、陈龙、高桂连、李祯宝、武亭亭、李小龙、任非、李小燕:

本院受理重庆市中和农信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诉你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冀0726民初151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你可在民事裁定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河北省张家口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蔚县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米连花:

本院受理原告刘建国诉你离婚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送达之日起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化稍营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

阳原县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路金海:

本院受理原告史彩云诉你离婚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送达之日起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11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化稍营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

阳原县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任俊飞:

本院受理原告王伟伟诉你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阳原县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李的长:

本院受理原告马文龙与被告李的长离婚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0)冀0821民初1362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安匠人民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承德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承德县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聂福平:

本院受理原告刘金保等9人与被告聂福平劳务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0)冀0821民初1223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安匠人民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承德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承德县人民法院